

陳伯達等著

# 論黨與個人

新潮社發行

陳伯達等著

# 論黨與個人

新潮社出版

論黨與個人

著者 陳伯達等

出版者 新潮

社

經售者 全國各大書店

中華民國卅六年 雙十節出版

印翻不准

# 論黨與個人

- 黨性與私生活.....陳桑（1）
- 關於黨內生活.....伯達（4）
- 什麼是原則.....劉少奇（9）
- 論原則性.....吳渝（15）
- 個人・個人主義・集體主義.....定思（20）
- 釋個人主義.....明辨（24）
- 個人英雄主義.....吳雲（29）
- 新英雄主義.....胡協（34）
- 畧論勞動觀點・群衆觀點・革命觀點.....易同（38）

談勞動觀點.....秋桐(41)

論人道主義.....黃磷(45)

再論人道主義.....黃磷(50)

論慎獨.....明操(55)

再論慎獨.....羅泊(58)

反教條主義中幾種不正確的傾向.....滌新(63)

黨風不良的表現.....陳萍(67)

宗派主義與主觀主義的聯繫.....龍潛(71)

# 黨性與私生活

陳桑

共產黨員是爲着一定的政治理想而在一個嚴密的政治組織中作着切實的工作的人。共產黨員的黨性是否堅定，是否純粹，當然首先就表現在他的工作中：要看他是否真正站在無產階級的革命立場上工作，是否嚴格地服從黨的路線政策和決議，是否對於現實的情況有充份的了解，而實事求是地進行工作。

但是一個共產黨員的黨性，又不僅表現在他的工作中，而且也表現在他的日常生活中的屬於私生活的範圍裡面。這就是說，堅定而純粹的黨性不僅是貫澈在工作中間，而且要貫澈在日常生活，私生活，一言一動之間。

這看起來是困難的，因爲一個共產黨員在工作中間固然是和非共產黨員有着差別，而在日常生活之中間却似乎是沒有什麼差別的；而且黨對於黨員的工作固然有嚴格的規定和管理，但對於黨員個人的日常生活，除非這會妨礙到工作，一般地，是不加以干涉的。但是這些都不能證明共產黨員的黨性就和他的日常生活無關，或者證明，黨性對於日常的私人生活只有消極限制的作用。有很多人就是這樣理解的，以爲我們只要不讓日常的私生活妨礙了工作，在這範圍以外，私生活儘可自由隨便，却不了

解，在日常的私生活中也要不失其作為共產黨員的積極態度。

對於一個共產黨員，工作與私生活不能是互相衝突的。這種衝突，大抵在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的身上有時會表現出來。產生這種現象的原因：第一是由於舊社會的歷史傳統與現實環境的影響在我們的私生活中是起着很大的作用的，第二是由於私生活往往是更多受着感情的支配，於是與我們的社會出身相伴而來的那種感情就在這裡取得寄身之地。假如我們認真檢查一下在我的私生活中所表現的觀點意識，恐怕對有些人，甚至是連封建思想的成份都可以找得出來；假如我們認真檢查一下溶合在我們的私生活中的感情，那麼個人主義的氣息恐怕更是難免。這本來也不足為奇，因為我們既是生活在這樣複雜的環境中，當然會有各種壞因素影響到我們。在工作中因為有組織上和集體力量的帮助克服這些壞影響，還比較容易，但在我們的私生活的範圍裡就更來得困難了。

私生活的健全與否，最顯著的表現常常是在男女的關係上。自古以來，戀愛常是文學作品的重要題目，這並不是沒有理由的，因為一個人的性格在別的行動中或許表現得不完全，而在戀愛關係上，則往往澈頭澈尾地表現出來。封建社會中的傳統的思想意識，在男女關係上，是比在生活的別的方面，更加保留着深刻的影响的。這使得許多人，縱然對社交公開有着充分信任，但在潛意識裏，仍不能肅清種種不合理的看法，甚至猥褻的看法，更使得許多男子，縱然在理論上承認婦女的獨立地位，却仍然不能真實的尊重女性，幫助女性，而用一種不鄭重不負責的態度對付戀愛結婚，或者把戀愛的對方當做私人的佔有品，有意識地妨礙甚至限制對方（這常常是對於女性）的發展，這種意識，顯然

是和共產黨員的黨性不能協調的。

固然，這種私生活上的不健全，不能與政治上組織上的問題等量齊觀。不能只是斤斤計較私生活的是非，以之代替政治的是非，但是一個共產黨員在自我修養上則絕對不當忽視這些問題。要認定這種私生活上的不健全，也足以影響到自己的黨性不強，不純，縱然一時不直接影響工作，但聽任其發展，最後就一定會影響到群衆關係，影響到他的工作，影響到黨。

在私生活方面，也應表現黨性，並不是把私生活「澈底革命化」，非革命的話不說，非革命的朋友不接近，弄到表露自己，脫離群衆，而是要把馬列主義的普遍原則運用到生活範圍中去培養純潔高尚的情操，使私生活服從於政治，二者非常和諧地打成一片。從馬克思，恩格思，列寧的生活中，我們就可以具體地看到這種光輝的榜樣，並且我們也應該承認，在共產主義者以外，我們從歷史上現實中都可以找到許多在私生活中實踐着正當的觀念與情操的人，這種人在這方面亦可做為我們的模範。共產黨員在私生活上正表現在他們能够接受進步人類的一切優美的品德，而以共產黨員的政治原則貫串在這中間。

# 關於黨內生活

伯達

我們共產黨員的生活是政治的生活，我們關心的，第一是政治，第二是政治，第三還是政治。我們這裡所說的政治，第一、就是關於當前的經濟生活，政治情況和政治鬥爭，當前黨的任務，黨和群衆的關係，無產階級和其他階級的關係……。第二、就是關於黨內的原則生活，獻身爲黨的無限忠心。同志們在黨的事業上同心協力，服從黨的紀律以及把黨在政治上組織上的統一當成自己的生命……。政治的前一部份，就是像康生同志在傳達「四三決定」時候所說的一條：「憂國憂民。」政治的後一部份就是康生同志傳達「四三決定」時候所說的另一條「同心同德。」離開了「憂國憂民」，離開了「同心同德」，共產黨員就沒有政治，就不成爲共產黨員。

我們共產黨員是無產階級的戰士，當然是有是非的。我們的是非是政治的是非，不僅在一般的政治鬥爭上，而且在黨內的鬥爭上。所謂政治的是非，就是指的；或者是馬克斯列寧主義的，或者是非馬克斯列寧主義的，或者是共產主義的，或者是非共產主義的，或者是擁護民衆的，或者走反對民衆的；或者是擁護黨的，或者是反對黨的。所以，這是原則的是非，大衆的是非，黨的是非。黨內這種是非的鬥爭，就是關於黨的政治路線的鬥爭，組織路線的鬥爭。至於這種鬥爭在黨內應當怎樣去進

行，劉少奇同志在一論黨內鬥爭」這篇傑出的文章上，已經給我們解決了。

是不是有另一種是非可以代替這一種政治的是非呢？譬如說，關於個人私生活的是非。它是不能代替這種政治的是非的。我們的黨員是來自四面八方，有許多是出身其他階級，投身到革命事業中來的，許多黨員時常帶有自己在生活習慣上的特點，好像每個人的臉孔，都有其個人特點一樣。我們只能要求全體同志的政治上的一致，不能要求全體同志在身體長短上，臉孔黑白上，說話腔調上，走路上方式上……都完全一致。如果在這種個人私生活上要求完全一致，而且把這些事情變成黨內的是非，天天為這些瑣碎私人生活所糾纏着，斤斤計較不休，那麼，這一種共產黨員的前途是可悲的。敵人知道：要從政治的是非來挑撥我們同志間的團結是比較不容易的，因此他們時常打算從個人私生活的是非，來挑撥我們同志間的團結，因此在這一點上，必須不要有給敵人利用的空隙。在反王實味的座談會上，托派反革命的，超階級的，神秘主義的「人性論」之最惡毒的反革命作用，就是利用我們這一種空隙。他們掩蓋了政治的真面目，而來挑撥同志間個人私生活的是非，企圖用這一種私生活的是非，瓦解我們的黨，破壞我們的革命。在反王實味的大會中是更加暴露了托派「人性論」這個反革命的罪惡了。

我們現在處在內戰最困難的環境中，處在物質最困難的環境中。我們住的是比較偏僻的農村，小生產的經濟表現了我們的貧窮，給了我們很多的不方便。因此迫使同志們過着更吃苦的生活。我們的黨中央，我們的民主政府，是在用一切方法，改善同志們和戰士們的生活，保持同志們和戰士們的健

康。但是，究竟是因為困難，因為貧窮，我們的作法，都還是有限度的。這是社會條件和戰爭條件的限制，這是任何一個普通馬克思列寧主義者都能够理解的。可是我們很多知識份子都是從小資產階級出身的，他們到共產主義營壘當中來，還有不少人帶着小資產階級幻想的尾巴。這種尾巴，特別在物質最困難的時候，更會流露出來。在這裡，托派反革命的「人性論」，就更以為我們有空隙可以利用了。最近一個時期托派反革命的「人性論」就是企圖用物質上的平均主義作幌子，來挑撥我們同志間個人私生活的是非，並且表現了很大的叫囂。自從反王寶味的座談會以來，托派反革命的叫囂，是被黨內外大眾克服下去了。但是，要根本粉碎托派反革命的「人性論」及其所利用的平均主義的幌子，還要我們繼續努力，繼續的拿馬克思列寧主義武裝我們的頭腦。同時，這也就是說：我們一定要避開關於個人私生活的是非，我們要在政治上看得遠，看得大，要更多的關心政治上的是非，同時，這也就是說：我們更要從政治鬥爭生活上鍛鍊我們黨的生活。使得我們成為有原則的革命的戰士。

斯太林在「論列寧」的一篇演說上，曾經特別強調了列寧的原則精神，他引述了列寧的一句話：

「原則的政策是唯一正確的政策」這句話，特別要我們同志們牢牢記住：只有原則的頭腦，才是我們政治的頭腦，只有原則的頭腦，才能使得我們成為真正的馬列主義的政治家。在我們黨內，一切無原則的糾紛，都是反馬克思主義的。任何野心家，想在我們黨內，進行無原則的活動，一定會打得粉身碎骨，就像托派這一批狐群狗黨所經歷過的這一個例子。

政治的是非，是從實際工作表現出來的，凡是正確的站在政治原則方面的人，革命工作都是貢

盡了全身心，一心一意要把黨的工作搞好。如果整天婆婆媽媽，唧唧喳喳，整天把私人生活利害問題盤旋在腦子裏，對當前現實政治鬥爭，熟視無覩，對大眾的生活，不關痛癢，那麼，他就不會實際的去做革命工作，也不會有政治是非，也就不會有黨的原則生活。某些惡劣的野心家，是整天計較私人生活的是非的人，某些整天計較私人生活是非的人，包含有一種無原則的野心。他們是對工作完全忘工的，而且經過各種形式，應用各種方法，來動搖旁人對工作信心，破壞一定的工作執行，這樣就必須用得着陰謀詭計了。

這種抱無原則的野心的人，從私人生活的是非，來看我們整個的黨，來看我們整個同志關係。由此來製造矛盾，以便於他們從矛盾空隙當中伸進來，企圖爬到黨的一定地位，企圖利用黨內一部份人去反對另一部份人，有政治原則的人，對於他們這種挑撥，心中是雪亮的。但是如果有人在政治原則上沒有站穩，而被私人生活是非所糾纏着的。那就有被利用的危險，所以這一種手法，是非常惡毒的，這完全是托派反革命的手法。採取這種手法的不管他是否正式參加托派組織，但是危害黨是一樣的。

在政治上和思想上的麻痺，這對於共產黨員的政治生命是多麼可怕。必須要經常的在政治上思想上警惕自己，必須對於原則採取血肉相關的態度，也就是說，必須加強我們分別政治上是非的力量。私人生活的是非，必要少管些，少談些。如果要管，要談，應該是幫助同志的，而不是毀壞同志的。我們共產黨員只有一條心。這條心就是要在黨的政治路線上，好好搞革命，搞工作。工作有一點

搞不好，我們每一個人都應當感覺得有切膚之痛。而無論如何，互相幫助，把工作搞好。這樣子，才算得「憂國憂民」才算得是「同心同德」。

中國有句老話「過而能改善莫大焉」。現在在偉大整風運動下面，有些犯極嚴重錯誤的人已有某些程度覺悟的，這種覺悟雖然還不算全面，但已有了某些程度的覺悟，這也是好的，是受我們黨歡迎的，是受我們同志歡迎的。

我們每個共產黨員，如果更前進不已，一方面就必須廣泛的集思廣益，另一方面就必須有不斷的自我反省。一個共產黨員，如果孤陋寡聞，如果自以爲是，那麼這個共產黨員是不會有很大出息的。反之如果有了一個自我批評和集思廣益，我們就能聰明，就能夠不斷的進步。就單個黨員來說，這樣，他就可能成爲十足的共產黨員，就整個黨來說，這樣子，在政治上就可無敵於天下。

自我批評就是「日新其德」。我們並不怕自我批評，腐爛的人們是怕人們揭發他們的醜惡的，而我們並不怕知道自己的缺點和錯誤。魯迅說過：「有缺點的戰士終竟是戰士，完美的蒼蠅終竟是蒼蠅。這話是說得很好的。」

# 什麼是原則

劉少奇

這篇文章是劉少奇同志「論黨內鬥爭」演講的一段，題目是編者臨時加的。特選載這一  
段，供同志們研讀。

——編 者

同志們又問什麼是原則？什麼是不涉及原則問題的純粹帶實際性質的問題？什麼是日常政務問題？以及為什麼在這些問題上不應堅持己見，而應與黨內抱有別種意見的人做一切妥協？

同志們！這些問題確是應該弄清楚的問題。  
什麼是原則呢？

如果純粹從理論上來講，所謂原則就是事物發展的一般法則。特殊的事物、特殊的發展法則，相同的、事物有大體上相同的發展法則。我們所謂原則問題，也就是按照事物的一般發展法則作為我們觀察問題，處理問題的方法問題。如果我們觀察問題，處理問題的一般法則有錯，我們的立場、觀點、方法有錯，那我們觀察問題，處理問題就必然要發生錯誤。如果我們認識某一類問題的發展法則有錯，那末我們處理這一類問題的方法也必然要發生錯誤。所以我們對於原則問題是不能馬虎的。如果在原則上發生錯誤，那就不只是要發生個別的錯誤，而會發生系統的、一貫的、一系列實際問題上的

錯誤。

什麼是不涉及原則問題日常政務問題及純粹帶實際性的問題呢？

這大半是一些個別的問題，是一些日常生活中的問題。比如我們說要發動與組織群衆是一個原則問題，我們大家都同意，而發動與組<sub>4</sub>群衆又須集中由群衆團體來領導，部隊也應該協助與參加群衆工作，這些都是原則問題，我們大家都同意，即我們在原則上沒有不同的意見。但我們有的同志主張部隊的民運隊及民運部暫時取消，有些同志主張群衆團體應分為四部辦事，另有同志主張分五部辦事，這些就都是純粹帶實際性質的問題都不是原則問題。

又比如，我們敵後作戰，今天的一般戰術原則是分散的游擊戰爭。如果大家對於這點沒有分歧的話；那末就是我們沒有戰術原則上的分歧。但有一次由於各種情況的逼迫或者由於對我們特別有利的情況的發生我們某個指揮員打了一次勝利的或者失敗的運動戰。那末，這也是不涉及原則問題的，個別的實際戰鬥。只要這個戰鬥員沒有在敵後打運動戰的原則觀點，那末即使這一次二次戰鬥是錯誤的，也只是個別的錯誤。或者是由於特殊情況的發生，這個指揮打得並不錯，所以我們就不要在這個別的純粹實際問題上來堅持己見，爭個不休。

又比如，在今天我軍裝備條件，原則上不應強攻敵人堅固工事與中心城市的。如果對於這一個原則我們沒有分歧的話，那末一個工事，某某一個城市，因為有特殊的條件，或者有特殊的必要，我們又去打下來了。這也是不涉及原則問題的個別實際問題，但如果因為打下去了這一個工事，這一個原

市，就說一切敵人工事與敵佔城市今天我們可以去打，這就成爲原則問題了。在內戰時，曾經有同志主張打大城市，指揮紅軍應該向某些大城市進攻，這就涉及原則問題的實際問題。因爲他們去打這些大城市是在原則上主張紅軍應該向大城市進攻。在這種涉及原則問題的實際問題上，我們即不應該在原則上妥協，而仍應在原則上主張不打大城市。

一切具體的實際問題，常有幾個解決的辦法，由這裏那裡，常有幾條實際可走的道路。這些辦法，這些道路，對我們當時情況又各有利弊。有的辦法和道路對我們是最有利的，但包含有危險性，爲了慎重起見，我們又常常採取好的辦法和道路。所以在這些具體的帶純粹實際性質的問題上，如果我們發生不同的意見，只要不涉及到原則上成爲問題，我們就要善於妥協，善於讓步，善於接受別人的意見，「善與人同」，然後事情才能暢快辦理，問題才能爽快的決定；而不應總是堅持自己的意見，總是要別人放棄意見，總是要別人來將就自己，總是要別人照自己的意見辦理，這樣反而拖延問題的解決，妨害工作的進行，增加黨內糾紛與清淡的傾向，妨害同志們間的互相團結。這就是爲什麼在純粹帶實際性質問題上，應與黨內抱有別種意見的人做一切妥協的緣故。

由此可知，什麼是不涉及原則問題的日常政務問題，純粹帶實際性質問題？就是那些不涉及到我們鬥爭目標及達到此目標的鬥爭方式的問題，就是那些不關涉到我們的戰略及策略的問題，就是那些不涉及到我們的一般立場與具體立場的問題。上面舉過的各種例子，就都是這樣的問題。  
總之，我們處理一切問題的總原則，是黨與無產階級鬥爭的利益，一切要服從這個總原則。一切

違反這個總原則的主張、意見和行動都要反對的。各種原則之中，又有大原則與小原則之分，我們的規律，是部份服從整體、暫時服從長遠，小原則服從大原則。在一切原則問題上的分歧是不能調和妥協的。必須澈底爭論清楚，求得一致。然而在一切不涉及原則的問題上，就不應死不妥協，就不應過分着重的鬥爭與爭論，否則也要妨害工作與妨害團結的。

我曾經聽過一位同志說，在黨內鬥爭中只要我的政治主張是「對的」在組織上即使錯誤一點是不要緊的，是次要問題，因為他認為在黨內鬥爭中可以採取各種不合組織紀律的手段向反對者鬥爭。這種說法，這種觀點，顯然是不對的。他把正確的政治路線與正確的組織路線對抗起來看，他不知道搗亂黨內的秩序與組織，就犯了一個最嚴重的原則的錯誤：特別在今天妨害與破壞黨內的團結和統一，就是最大的幫助了敵人，最大的妨害了黨與無產階級戰鬥的利益，就是犯了較其他原則錯誤更加嚴重的錯誤。在這裡，在許多原則問題上，我們的同志要善於比較，善於區別各種原則問題在當時對黨的利害的輕重關係，根據小原則服從大原則，部分服從整體的法則，來決定在什麼原則問題上應當暫時讓步不堅持，在什麼原則問題上則堅持不讓步，為了保持黨內的團結和統一，有時對於某些關係不大重要、不大緊急的原則問題，我們也是應該和黨內抱有別種意見的人暫時妥協的，暫時不提出這些問題，不在這些問題上堅持爭論，而着重在當時關係重大的緊急的問題——這當然不是原則上的調和與中間路線，而是實際行動上的妥協及服從多數決定。

以上就是關於黨內的無原則鬥爭問題。